

递交表格时，书记员在此盖章并注明日期。

您在法院时，如果您或您的案件证人需要传译员，请填写本表格。

更多信息请看本表格第2页的说明。

**僅供參考
請勿提交法院**

1 您的信息（请求传译员的人）。如果您有律师，提供您的律师信息。

姓名：_____

州律师协会编号：_____

律所名称：_____

地址：_____

城市：_____ 州：_____ 邮区代码：_____

电话：_____

电子邮件地址：_____

填写法院名称和街道地址：

加利福尼亚高等法院

县

递交表格时，法院填写案件编号。

案件编号：

請勿提交法院

2 我是本案当事人（勾选以下一项）：

原告/起诉人 被告/答辩人 其他（描述）：_____

3 我出庭时需要下列语言的传译员：

- español (西班牙语) Tiếng Việt (越南语) 한국어 (韩语) 普通话
- 广东话 فارسی (波斯语) русский (俄语) Tagalog (他加禄语)
- العربية (阿拉伯文) ਪੰਜਾਬੀ (旁遮普语) 其他：_____

如果您说土著语言，请注明原籍乡镇：_____

4 我的证人在以下时间需要传译员：

（为每位证人填写一份单独的表格）

a. 日期：_____ 时间：_____

部门和司法官员（如果已知）：_____

尚未设定日期。

b. 证人需要以下语种的传译员（勾选一项）：

上面标明的语种 **或者**

其他（输入证人讲的语种）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僅供參考

当事人或律师签名



您的姓名:

案件编号:

請勿提交法院

说明

- 法庭程序用英语进行。如果一方当事人或证人不能很好地说或理解英语，可能需要传译员。通过传译员，他/她能够作证，与法官交谈，并了解别人在法庭上说了些什么。认证和注册法庭传译员都经过法庭传译的培训。如果您需要语言帮助，可以填写本表格首页，请求法院提供传译。
- 如果您或您的案件证人需要传译员，应当填写本表格。证人是在法庭上宣誓作证的人。您应该为每一个需要语言帮助的证人填写一份单独的表格。填写第一页并交给法院。请与当地的法院联系，以便了解您必须提前多久提交传译员的请求。您也可以知道法院何时回答您的请求。
- 在每一个民事案件中，法院都会试图提供各种语言的传译员。法院会给您答复，让您知道您的请求是否得到满足。有时，法院不能在每个案件都提供传译员。



请求便利设备

如果您在听证前至少五天提出请求，可以获得辅助听力系统、计算机辅助实时字幕或手语翻译等服务。请联系法院书记员办公室或登陆www.courts.ca.gov/forms，获得*Request for Accommodations by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and Response*（“残疾人申请便利设备及答复”）（表格MC-410）。（民法典，§54.8）。